

□半岛全媒体记者 孟秀丽

4月29日下午2:30,全国政协常委、中国作协书记处书记、著名作家邱华栋携小说集《哈瓦那波浪》(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与诗集《编织蓝色星球的大海》(百花文艺出版社)、《光谱》(长江文艺出版社)做客良友书坊·塔楼1901,举办签售分享会,以诗意为密钥,以故事为线索,带岛城读者探寻文字里的时空、风景与生命。



以写诗保持对语言的警觉

邱华栋年少成名,18岁出版小说集《别了,十七岁》,因文学才华被保送入读武汉大学,曾经在《中华工商时报》做读书周刊的主编,如今供职于中国作协。邱华栋著有长篇小说《夜晚的诺言》《白昼的躁动》《正午的供词》等12部,中篇小说《手上的星光》《楼兰三叠》等30余部,以及短篇小说《社区人》《时装人》等180多篇。有多部作品被翻译成日、韩、俄、英、德、意、法和越南语发表和出版。曾获庄重文文学奖、北京老舍长篇小说奖提名奖、《人民文学》林斤澜小说奖等。

邱华栋也是全国知名的藏书家,坐拥藏书三万多册。从年少开始,邱华栋一直阅读世界文学名著,撰写的读书笔记,已经达百万多字。这是建立在盛大阅读之上的繁复体系,构建了一个精神的殿堂,名作鉴赏、文学评论、作家传记、创作历程等构成这个世界的梁柱。而写诗,是他中学时

就开始的,他是上世纪80年代的校园诗人。“除去唐诗宋词对我的早期影响,现代汉语诗对我最早发生影响的,应该是‘新边塞诗群’的昌耀、周涛、章德益、张子选等。接着,我读到了‘朦胧诗群’诗人们的作品,如北岛、杨炼、顾城、舒婷的诗。上了大学之后,我读了现代诗人们的作品,如胡适、卞之琳、冯至、闻一多、郭沫若、朱湘、李金发、徐志摩、戴望舒、穆旦、王独清、艾青等诗人的诗集,大学的课程有关于他们的研究。”邱华栋介绍说,“上大学之后,我经常去图书馆读书,和同学成立文学社,写诗、写小说,模仿一些大师的作品,这样就打下了写作基础。当时,武汉各高校的校园诗歌活动很热闹,武汉大学有出诗人的传统,像王家新、高伐林、林白、华姿、洪烛、李少君、吴晓等。”

邱华栋早期出版过两本诗集,分别是1990年的《从火到水》、1991年的

《花朵与岩石》,收录了早年的诗歌;2005年出版了诗集《光之变》,他还自印了两册诗集《情为何》《石油史》;后来又出版了诗集《光谱》和《闪电》,2021年出版诗集《编织蓝色星球的大海》,精选了二三十岁时写的诗一百多首。“我一直坚持写诗,因为诗是语言的黄金和闪电,写诗总是能够锤炼语言。写诗、读诗,能够保持对语言的敏感。人在牙牙学语的时候,就感觉到了语言的魔力。诗就是这样,我开始接触文学就是从诗歌开始的,诗的特殊性在于浓缩。浓缩到了无法稀释的就是诗。我总是在早晨起床后和晚上睡觉前读诗,以保持我对语言的警觉。”邱华栋表示,“我希望我的小说有诗歌语言的精微、锋利、雄浑和穿透力。诗歌和小说的关系是这样的:伟大的诗篇和伟大的小说,只要都足够好,最终会在一个高点上相遇。”

写作是内心的需要

在邱华栋看来,写作的激情来自生命的本能,是天生的。“我从小在新疆长大,那里天地开阔,野马奔腾,天空蔚蓝,碧绿的青草和五彩的野花蔓延到天边,一望无际的金色的沙漠、黑色的戈壁在天山的衬托下闪耀着美丽的光芒,成群的牛羊和茂密的果园在河流边自由地生长,美丽的姑娘和强壮的小伙子在夕阳来临的时候会弹起冬不拉唱歌跳舞,一切充满了勃勃的生机,在那种环境里我像一棵树自由自在长大。”邱华栋的父母上世纪50年代支边新疆,是新疆交通厅所属单位职工,“新疆好多公路都是我父亲工作单位修的。我从小就跟着父亲坐推土机修路,冰大坂上的雪有三米厚,把路全部掩埋了,少年时代,在雪山上,推土机推出很多死羊,

埋在雪下……印象非常强烈。”

邱华栋从小生活在天山脚下一个小城市,离开城市骑着自行车往山里走一段,就是成片的牧场,“高中的时候,我跟一帮同班同学骑自行车,沿着一条河一路走,就到了天山的深处,夏天用手摸着冰雪了,还看到远处棕熊抱着树看着我们。印象最深的一个场景就是,当时,走到了一个废弃的古城,不知道多少年前西域少数民族留下来的,黄昏的时候,夕阳特别美,从古城里飞出来几万只野鸽子,把天空都遮蔽了。”这些生机勃勃、旷远唯美的景致,给邱华栋以最初的美学熏陶和辽阔的成长底色。

中学时代,邱华栋开始写诗,后来写小说,“最早的一个短篇小说《永远的记忆》写于1984年,那年我十四五

岁,写的是一种感觉和心理状态,也就两千多字。”18岁出版了小说集《别了,十七岁》,此后以小说名世。在邱华栋看来,小说最大的魅力,在于它完成了灵感和构思的一次次嬗变,“它常常会变成与我刚开始的构思完全不同的结果”。邱华栋进入大学之后,写了关于少年记忆的系列短篇,每篇大都在六七千字,一般都有一个符号和象征物作为小说的核心。“这些小说表达的,都是关于青春成长期和窥探世界的那种惶惑、烦恼和神秘感。”

邱华栋在大学里大量阅读,被不断滋养和提升,后来又到北京工作和生活,他表示,“三十年里写作对我来说很重要,写作主要是内心的需要,通过写作,不断发现我自己,表达对生活和世界的感受。”

持续书写城市生活的小说家

邱华栋特别钟情短篇小说,迄今已写了200余篇。“我小时候在武术队训练了六年。练武术的人都知道一句话:‘一寸长,一寸强,一寸短,一寸险。’说的是长有长的特点、好处,短有短的优势和长处。短篇小说,因其短,因此是很‘险’的。险,可以是惊险、险峻、险恶、天险、险峰、险棋、险要、险胜等等。可见,短篇小说虽然篇幅有限,但是却可以做到出奇制胜,做到以短胜长,以险胜出。”

邱华栋写小说,常常是先把结尾想好了,因此,短篇小说的写作,对他而言“很像是百米冲刺——向着预先设定好的结尾狂奔”。因此,语调、语速、故事和人物的纠葛都需要紧密、简单和迅速。从大学毕业后来到北京,我感受到城市的巨大张力在我的精神世界里的投射,于是,大概花了七八年,写了《时装人》系列小说。这些短篇都有诗意的追寻和城市异化带来的那种变形,小说故事本身不是写实的,而是写意的,写感觉、象征和异

化的,并带有成长后期的那种苍茫感和对城市环境的符号化抽象。”

邱华栋写短篇喜欢图谱式的多重、多角度、多次地进行某个主题或者对象的书写。2000年之后,他写了《社区人》系列短篇,一共60篇,每篇八九千字,“都有完整的故事和相对多面的人物,少了很多意象、象征、符号、诗意,多了写实、人物、故事、场景等等。现在看来有些不错的短篇,比如《里面全是玻璃的河》《月亮的朋友》《离同居》《寻爱的一天》《笑场》《玛格丽特的气味》等等,写出了新的都市人的生活侧面和精神投射。”

2010年之后,邱华栋写了两个短篇集《十一种想象》和《十三种情态》。后者是十三篇与当代情感、婚姻、家庭、外遇、恋爱有关的短篇小说。“我写短篇小说,从二十多年前的一两千字,写到了如今的一万五千字左右。我也在思考为什么我经历了这么久,才把小说写到了我一万五千字。我觉得,对于我来说,如何写短篇小说,一

直有一个‘多’和‘少’的问题。一万五千字的短篇,时间的跨度、人物的命运跌宕,都有很大的空间感。”

邱华栋认为,写短篇小说就应该在其篇幅短的地方做长文章,在多和少之间多加体悟。他喜欢骨肉分配均匀的短篇小说,如约翰·厄普代克和约翰·契弗、铁凝、玛格丽特·阿特伍德、莫言、艾丽斯·门罗的短篇小说,“他们是我最喜欢的、将‘多’和‘少’处理得非常好的短篇小说大家。”

邱华栋写短篇不是主题先行,而是由模糊逐渐清晰的。“很多短篇,起先是题目先涌出来,然后一点点地内容出现了,是小说的题目召唤来的。小说的题目是进入小说的钥匙,没有题目的召唤,故事、人物、场景,甚至叙事的语调,都不会出现。”邱华栋说自己是“持续书写城市生活的小说家”,“小说写的是日常生活,大部分和情感有关,这样的短篇小说,有着一种肉感,比较丰盛。看多了简约派的骨感,我实在是想追求一点肉感和丰满感。”

伟大的诗和小说 终会在高点上相遇

邱华栋今日在青「编织蓝色星球的大海」



邱华栋